竞争性磋商标准文本

项目名称：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排水（雨水）改造工程

编 号：NXLP2024ZC17

采购单位：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宁夏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采购合同范本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磋商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XLP2024ZC17

项目名称：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排水（雨水）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432266.00

最高限价（元）：432266.00

采购需求：本工程位于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内，本次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排水（雨水）改造工程主要新建200m³蓄水池一座，9m³应急井一座，排水管道改造，排水管采用硬聚乙烯双壁波纹管，增加潜水泵及配套附件等施工内容（详见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6.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7.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提供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查询记录留存方式：截图打印网站上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10日内，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允许设置起始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的情形，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9.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注：（1）以上资格文件均须扫描件并加盖响应单位电子公章；

1. 供应商上述资质文件未按要求提交的，其响应无效。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4年6月11日至2024年6月24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00：00时至24: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https://nxzbtb.com.cn/）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6月25日9:00时（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银川市金凤区新昌西路110号金钻名座20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https://nxzbtb.com.cn/）

注：请供应商在报名结束至开标前随时关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公告栏。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响应失败，其后果自行承担。

二、参加磋商供应商，请于“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内”登录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https://nxzbtb.com.cn/），通过 CA 锁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成功后，不要拔锁，按系统提示即可下载电子版磋商文件。

（1）供应商应首先在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https://nxzbtb.com.cn）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里办理注册供应商账号，用账号登录系统完善单位信息（上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要加盖单位公章），待工作人员审核后，供应商用账号登录交易系统，使用西部CA或北京CA绑定CA登录，既可进行网上报名，免费下载磋商文件。

（2）系统要求：下载驱动（安装三个程序），配置浏览器，所有操作成功后即可成功报名；具体操作看中世e招供应商技术支持QQ群（667386925）群文件手册。

（3）在规定时间内未按以上程序进行报名及下载磋商文件者，响应一律不予接收。

（4）系统实行CA锁认证安全登录管理，办理CA锁、制作电子标书等业务，请加入QQ群（667386925）进行系统操作及业务咨询。CA锁办理及业务咨询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联系电话：0951-8303983。

（5）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方式，响应供应商开标时可不到开标现场，通过网上在线参与开标，完成在线签到、远程响应文件解密。签到、解密要求：

1.响应供应商使用 CA 锁进行远程解密，解密的 CA 锁与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的 CA 锁须为同一个 CA 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解密时间30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不参与后续响应流程。具体操作流程参照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供应商政府采购操作手册，由于系统按标段进行公布供应商后才可进行解密，未公布供应商的需在线等待公布供应商后进行解密。如有疑问，致电0951-8303983获得帮助。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

地址：平罗县翰林南大街670号

项目联系人：丁绍军

电话：1389512794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夏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粮食大厦

代理机构联系人：杨润香

电话：0951-6986846

宁夏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项目名称：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排水（雨水）改造工程  采购需求：本工程位于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内，本次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排水（雨水）改造工程主要新建200m3蓄水池一座，9m3应急井一座，排水管道改造，排水管采用硬聚乙烯双壁波纹管，增加潜水泵及配套附件等施工内容（详见清单）。 |
| 2 | 采购人：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  地 址：平罗县翰林南大街670号  电 话：13895127949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粮食大厦三楼  业务联系人：杨润香  电话：0951-6986846 |
| 4 |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6.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7.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提供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查询记录留存方式：截图打印网站上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10日内，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允许设置起始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的情形，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9.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以上资格文件均须扫描件并加盖响应单位电子公章；  （2）供应商上述资质文件未按要求提交的，其响应无效。 |
| 5 | 是否允许联合体响应：否 |
| 6 | 项目预算金额：432266.00元  最高限价：432266.00元 |
| 7 | 响应保证金：  缴纳截止时间：2024年6月25日9时00分前  保证金缴纳方式：  1.汇款或转账（缴纳时备注所投项目及供应商名称）  2.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须在投标文件（电子）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函纸质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注：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或长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金融机构 、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的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7000.00元  户 名：宁夏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银川市行政中心支行  帐 号：106058193366  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扫描件上传至中世e招电子交易系统-保证金管理界面。 |
| 8 | 未按要求缴纳的视为未缴纳响应保证金，其响应无效。 |
| 9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
| 10 | 响应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自然日（日历日） |
| 11 | 响应文件（电子/纸质）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6月25日9:00时前（以电子交易平台具体显示时间为准）  响应文件提交网址：[https://nxzbtb.com.cn/（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http://nxzbtb.com.cn（交易平台入口）)  1.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按不同包段分别编制响应文件，每个包段的响应文件必须包括：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响应文件（pdf格式），以上内容缺一不可。（网上递交）  2.纸质响应文件：中标人需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响应文件3份（1正2副）并补盖实物印章，纸质响应文件须以网上递交的加盖了电子印章的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和PDF响应文件为准，中标后3个工作日将纸质响应文件递交到上海西路粮食大厦101号3楼301室，采用胶装方式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活页装订。 |
| 12 | 磋商时间：2024年6月25日9:00时  磋商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银川市金凤区新昌西路110号金钻名座20层  磋商方式：远程磋商  解密时间：截止递交后30分钟内 |
| 13 | 信用查询时间：递交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
| 14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15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 |
| 16 |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是 |
| 17 |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否 |
| 18 | 是否收取招标代理费：是  是否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是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亿元-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元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招标代理费：参照下表执行，由成交人承担  收取形式：网银或汇款缴纳  收取时间：中标后三个工作日内  户 名：宁夏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银川市行政中心支行  帐 号：106058193366 |
| 19 |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及形式：一次性提出。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书面方式提出质疑。 |
| 20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专家库内随机抽取评审专家2人组成3人评标委员会。 |
| 21 | 本项目是否需要远程演示/磋商/磋商：是  远程演示演示/磋商/磋商要求：  本项目需进行二轮报价，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机器上自行下载腾讯会议，在腾讯会议557 719 380号会议室内等候第二轮报价通知，会议密码为240621，请供应商于当日9:00时前进入会议室，自行修改企业名称为备注，随时关注评标过程进行远程磋商。 |
|  | **适用于本项目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

|  |  |
| --- | --- |
| 1 | 根据本项目特点，供应商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无 |
| 2 |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 |
| 3 | 交付地点：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 |
| 4 | 采购合同签订：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
| 5 | 纸质响应文件：中标人需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响应文件3份（1正2副）并补盖实物印章，纸质响应文件须以网上递交的加盖了电子印章的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和PDF响应文件为准，中标后3个工作日将纸质响应文件递交到上海西路粮食大厦101号3楼301室，采用胶装方式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活页装订。 |
| 6 | 电子标说明： 1.本项目必须网上响应，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必须获得电子交易平台安全证书（西部CA锁或北京CA锁）及电子签章，且安全证书（西部CA锁或北京CA锁）在有效期内。CA锁业务咨询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联系电话：0951-8303983。 2.电子标书制作及递交等有关操作见中世e招网下载专区栏目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https://nxzbtb.com.cn、供应商服务QQ群：667386925。 3.交易平台环境要求：（1）升级更新政府采购系统驱动 （2）办公软件：Microsoft Office 2007 （3）PDF软件推荐：交易平台自带PDF软件（路径：C:\Windows\winaip）。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响应，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响应。 4.供应商在报名后应立即以模拟数据填写响应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进行电子盖章，进入我的响应界面进行文件上传，以检测其电子响应机器环境是否正常，如有问题请在供应商服务QQ群中反馈并获得技术支持。如在临近开标的48小时内发现电子响应机器环境有问题，导致技术支持无法在响应截止前解决其问题而影响电子响应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5.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相关扫描件应保证清晰度，无法辨认的评审时受到影响的，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6.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上响应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供应商响应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响应失败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7.供应商需远程开标。 8.为保证开评标环节，系统环境稳定，供应商开标当天，解密所用电脑需为之前上传响应文件的电脑 9.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开标时可不到开标现场，通过网上在线参与开标，完成在线签到、远程响应文件解密。签到、解密要求： （1）响应供应商使用CA锁进行远程解密，解密的CA锁与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的CA锁须为同一个CA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根据系统提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解密时间30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不参与后续响应流程。具体操作流程参照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供应商政府采购操作手册，由于系统按标段进行公布供应商后才可进行解密，未公布供应商的需在线等待公布供应商后进行解密。如有疑问，致电0951-8303983获得帮助。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单位。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磋 商供应商：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 者自然人。

1.4 供应商及其响应的工程、货物、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1.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1.4.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1.4.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1.4.6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1.4.7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4.8 提供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查询记录留存方式：截图打印网站上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10日内，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允许设置起始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的情形，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1.4.9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响应。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 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的，其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将被认 定为响应无效。

1.8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1.8.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1.8.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1.8.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8.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 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8.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8.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 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 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2.2 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3.响应费用

3.1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构成

4.1 磋商邀请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供应商须知

4.4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4.5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4.6 采购合同范本

4.7 响应文件格式

5.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 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 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5.2 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 清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 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公告或修改内容并 自行下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6.响应截止时间的顺延

6.1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 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截止时间。顺延变更公告应当 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6.2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7.其他事项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 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响应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8.1 供应商应当对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部分内容， 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8.2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8.3 响应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并采用通用的 图形符号，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8.4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 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其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成交后，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0.证明响应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标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 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磋商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响应报价

11.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工程，以及伴随的货物和服务。所有响应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应在价格明细表上标明响应工程及相关货物、服务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2.响应保证金

12.1 保证金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缴纳形式。

12.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及未按磋商文件 规定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 还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12.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2.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2.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之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2.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2.4.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响应有效期

13.1 响应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4.响应文件的制作

1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符合以下要求：

14.1.1 供应商应按不同包段分别编制响应文件，每个包段的响应文件必须包括：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响应文件（pdf格式），以上内容缺一不可。

14.1.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电子章。

14.1.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4.1.4 响应文件应使用A4规格编制、编写目录、必须具有结构清晰、详细、完整的文档结构图（设置方法：在word中设置相应章节的段落大纲级别；查看方法：打开word视图中的“文档结构图”后能看到详细章节）。

14.1.5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所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且合法有效,经扫描后粘贴到响应文件的相关页上，为了保证系统电子化处理效率，在保证可辨认清晰度情况下扫描时应尽量降低扫描分辨率，输出为jpg文件格式，以减少成稿文件的大小。对于以文字为主的文件扫描，建议最高200DPI；对于图片为主且颜色丰富的文件，建议最高300DPI。

14.1.6 供应商应自行确保响应文件的内容已充分覆盖了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中《评审对照表》和《评分对照表(如有)》中的各项要求，并准确将对应的起止页码填写到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评审对照表》、《评分对照表(如有)》表格中每项后的起始页码和终止页码栏位上。

14.1.7 为了保证系统整体效率，系统对所投递的电子文件有大小的限制，因此，供应商应尽可能降低本文件的大小，小尺寸响应文件将使递交更快捷、减少差错发生几率，避免响应截止时间前未能完整上传文件。

14.1.8 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编制要求详见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中要求。

14.2 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

14.2.1 响应文件不区分正副本，供应商应使用带电子签章功能的CA锁对响应文件须盖章或签名的部位加盖电子印章（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电子人名章），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2 供应商应首先编制word格式响应文件，对于页数较多的响应文件，转换完成后须自行检查总页数是否正确，是否存在丢失页数情况或者自行使用其他pdf转换工具转换，加盖了电子印章的pdf文件即为最终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应使用响应须知前附表推荐的pdf软件自行确认加盖了电子印章的pdf文件是否可以正常打开。

14.2.3 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的须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人名章。

14.2.4 须授权代表签字的，授权代表又无电子签名章的，可将授权代表手写签字扫描后再粘贴到签字处。

14.2.5 可使用平台的批量盖章功能辅助快速盖章，盖章后须自行检查盖章是否存在缺漏，如有缺漏须自行补盖签章。

14.2.6 采用扫描粘贴供应商公章或扫描法定代表人人名章而不加盖单位电子公章的为无效响应。

14.2.7 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1份：

14.2.8 供应商将填写完毕的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的文件签章菜单的数据签章功能加盖电子印章并保存到本地计算机，加盖了电子印章的文件即为最终的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

14.2.9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公章的响应文件，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应当用 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响应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15.2 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因响应文件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15.2.1 如需递交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须以网上递交的加盖了电子印章的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和PDF响应文件为准，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打印并补盖实物印章，采用胶订方式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活页装订，用于纸质存档。如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版为主。

15.3 文件递交

15.3.1 加盖了电子印章的电子响应文件和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须在电子交易平台的标书递交界面进行提交，提交前系统会自动在本地进行加密和数字签名，加密和数字签名后的文件除了会上传到系统中之外还会同步保存到本地计算机。

15.3.2 供应商应在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网上递交响应文件和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供应商应充分评估集中响应带来的网络影响，尽量避开响应高峰时间，错峰进行电子响应，响应是否成功以交易平台的具体显示为准，系统以收到供应商发出的递交指令的时间作为其响应时间，如该时间超过响应截止时间，其响应将会被判定为无效。

15.3.3 供应商须牢记响应加密密码，该密码将用于开标时解密其电子响应文件，如忘记密码或输入错误密码超过10次，其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无法解密，导致无法提取数据和供他人阅读文件，致使其响应失败。

15.3.4 除响应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纸质响应文件。

15.3.5 除响应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6.响应截止

16.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递交响应文件。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提交）响应文件。

17.响应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响应文件。

17.2 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将修改的响应文件和数据文件（开标一览表等）递交到交易平台,在响应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撤回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磋商评审

18.成立磋商小组

18.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有参加磋商的资格。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18.3.1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 联合体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8.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磋商

19.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9.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9.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9.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 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9.6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应通知所有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给所有磋商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供应商应当 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 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文件。

19.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19.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 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0.响应无效

20.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0.1.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0.1.2 未满足响应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20.1.3 属于串通响应，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响应；

20.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0.1.5 属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20.1.6 不符合采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保密要求

21.1 磋商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从评审 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成交

22.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2.1 除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外，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3.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23.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在 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按照成交候选供应 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发出成交通知书

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合同及履约验收

25.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25.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人不得向 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3 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须按响应函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且合格的供应商数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履约保证金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

履约保证金。

27.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及招标代理费标准，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八）质疑和投诉

28.质疑

2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8.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2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 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

29.投诉

29.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上级部门提起投诉。

29.2 投诉供应商应在法定投诉期内通过书面的形式提出投诉。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本工程位于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内，本次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库区排水（雨水）改造工程主要新建200m³蓄水池一座，9m³应急井一座，排水管道改造，排水管采用硬聚乙烯双壁波纹管，增加潜水泵及配套附件等施工内容（详见清单）。

**二、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

**三、工程保修**

工程保修期为1年

**四、履约验收**

宁夏储备粮平罗储备库（有限公司）组织专家评审并通过

**五、付款要求**

经双方协商按合同约定为准

**六、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须按采购需求提供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 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 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方法：磋商小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 行推荐。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审程序**

（一）资格审查：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1.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截图必须是真实、有效、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的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二）符合性检查：根据磋商文件要求

1.分别对每一响应文件进行检查。

2.决定响应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详细评审。

（三）资格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需提供的资料**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 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或“营 业执照 ”；如响应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 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响应供应商是非企 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 件；如响应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如响应供应商是自然 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2 |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 按须知前附表要求。 |
| 3 | 授权委托书 | 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响应可不提供，但须提 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4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 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6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 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7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8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 按须知前附表要求。 |
| 9 |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按须知前附表要求。 |
| 10 | 响应保证金 | 按须知前附表要求。 |

(四)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审核内容** |
| 1 |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2 |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
| 3 | 磋商有效期未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
| 4 |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
| 5 | 响应文件未满足磋商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 6 | 出现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条款； |
| 7 | 出现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机器制作码一致的情况； |
| 8 | 出现不同供应商响应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账号的情况； |
| 9 | 不满足合同履行期限。 |

**三、评审因素和指标**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及**  **分值权重** | **评分因素子项** | **评分标准** |
| **商务部分评分（满分50分）** | 报价得分（40分） | 所有算术修正后的磋商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除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又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被拒绝外。实际得分为：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40。评标基准价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项目业绩（10分） | 响应人近三年（2021年1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个项目得2分，满分10分。  （需复印件加盖电子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 **技术部分评分（满分50分）** | 施工组织设计  （30分） |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共以下5项，由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方案（需结合项目特点）进行评审：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提供包含不限于维修改造施工技术设计思路、维修改造技术保障措施、维修改造施工步骤等内容。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完全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要求，总体方案完整，思路清晰，内容合理科学，可实施性强，得6分；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要求，方案较为完整，内容合理较为科学的，得3分；  （3）具有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但方案过于简单的或大部分内容与本项目特点特性关联度较低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提供包含不限于维修改造工程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理体系架构、质量技术标准等内容，如遇问题须随时解决问题完成整改。  （1）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完全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要求，总体方案完整，思路清晰，内容合理科学，配置设备齐全，保障措施有效性强，可实施性强，得6分；  （2）体系与措施基本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要求，思路较为清晰，内容较为合理，但缺乏可实施性的，得3分；  （3）具有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但方案过于简单的或大部分内容与本项目特点特性关联度较低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提供包含不限于维修改造工程安全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标准、安全管理目标等内容。  （1）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完全符合本项目 实施内容要求，总体方案完整，思路清晰， 内容合理科学，可实施性强，安全保障措施安排合理、安全管理体系构架科学、措施内容表述细致，切实可行，能够切实保障本项目技术相关服务的安全标准，保障措施有效性强，得6分；  （2）体系与措施基本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要求，思路较清晰，内容较为合理、较为全面，但缺乏可实施性的，得3分；  （3）具有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但方案过于简单的或大部分内容与本项目特点特性关联度较低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4.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提供包含不限于维修改造工程进度节点安排、进度保障措施、进度推进力度等内容。  （1）计划与措施完全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 要求，总体方案完整，思路清晰，内容合理科学，可实施性强，得6分；  （2）计划与措施基本符合本项目实施内容要求，思路较为清晰，内容较为合理、较为全面，但缺乏可实施性的，得3分；  （3）具有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但方案过于简单的或大部分内容与本项目特点特性关联度较低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5.施工质量保证措施：  （1）有完整的质量保证内容、表述清晰、针对性强、有重点技术工程的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经济可行得6分；  （2）质量保证内容基本完整、表述可行，但缺乏可实施性得3分；  （3）具有施工质量保证措施，但方案过于简单的或大部分内容与本项目特点特性关联度较低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  | 工程质量保修期（10分） | 1.工程保修期须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保修期每延长三个月，加1分，满分5分。（须提供书面保修承诺函，内容应明确响应的工程保修期和延长保修期）  2.投标文件中对保修有明确承诺并有违约经济处罚条款的得5分，未承诺不得分。（违约处罚不少于工程总造价的 5‰）。 |
| 售后服务（10分） | 由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体系方案、服务承诺、响应计划、保修范围、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服务流程及内容 具体，响应时间迅速，服务人员齐备，得10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全面，有基本服务流程及内容，响应时间较为迅速，服务人员匹配基本满足需求，得7分；  3.售后服务方案片面，服务流程及内容欠缺 ，响应时间缓慢，服务人员匹配欠缺，得4 分；  4.无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律、招标文件。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由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第六章 采购合同范本

（参考范本）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内容：

4.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标准。

1.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2）磋商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项目管理制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响应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份，承包人执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 联系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一、封面

二、响应函

三、响应一览表

四、响应价格明细表

五、采购需求响应表

六、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七、资格证明文件

封面

（封 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盖章）

年 月 日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方）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和招标编号）的投

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响应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

项目响应的有关事宜。

二、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我方所投响应

报价（小写）： （大写）： 。

三、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

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四、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承诺自响应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 中标公告为止，撤销响应的，或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照本采 购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的，我方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采购文件公布的响应

保证金作为违约赔偿金。

五、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与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所有

文件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六、一旦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

同签字生效后按照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七、响应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自然日（日历日）。

供应商： （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响应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响应价格 | 小写： |
| 大写：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响应有效期限 |  |
| 备注 |  |

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三．响应价格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单价 | 数量 | 总价（元） | 合同履行期 |
| 1 |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磋商文件规定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内容 | 内容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本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和评审相关要求填写，附详细的方案和相应的承诺等。）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的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响应活动的合法代

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传真：

电话：

（附法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自然人响应的或法定代表人响应的无需提供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

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 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

明材料。（供应商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为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 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

明材料。（供应商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为联合体响应，联

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五）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

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 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

明材料。（供应商承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若为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六）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

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 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

明材料。（申请人承诺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为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